

中金普洛斯仓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名称：中金普洛斯仓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基金简称：中金普洛斯REIT

基金代码：508056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名称：北京首源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10号楼7层704室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正大中心北塔34层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名称：北京朗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南法信镇南法信大街118号天博中心C座8层10室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正大中心北塔34层

基金份额变动性质：基金份额减少

签署日期：二〇二六年二月十一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业务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业务办法（试行）》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中金普洛斯仓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中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中金普洛斯仓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中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目 录.....	2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持有基金份额目的.....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基金基金份额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首源投资、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指	北京首源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朗和、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指	北京朗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其管理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中金普洛斯REIT	指	中金普洛斯仓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证券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因北京朗和管理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根据资产配置需求和相关投资决策，减持部分中金普洛斯REIT基金份额，使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中金普洛斯REIT基金份额减少至10%以下，从而引起的相关权益变动
本报告书、本报告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为本次基金份额变动而公告的《中金普洛斯仓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本报告书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首源投资

北京首源投资有限公司披露在本基金中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北京首源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7MA01DU5Q5T
注册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10号楼7层704室
注册资本	28484.14411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	2018-08-02 至 2033-08-01
主要股东	首璟物华有限公司（100%持股）
法定代表人	孟子扬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在国家允许外商投资的领域依法进行投资；（二）受其所投资企业的书面委托（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向其所投资企业提供下列服务：1. 协助或代理其所投资的企业从国内外采购该企业自用的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和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元器件、零部件和在国内外销售其所投资企业生产的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2. 在外汇管理部门的同意和监督下，在其所投资企业之间平衡外汇；3. 为其所投资企业提供产品生产、销售和市场开发过程中的技术支持、员工培训、企业内部人事管理等服务；4. 协助其所投资企业寻求贷款及提供担保。（三）在中国境内设立科研开发中心或部门，从事新产品及高新技术的研究开发，转让其研究开发成果，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四）为其投资者提供咨询服务，为其关联公司提供与其投资有关的市场信息、投资政策等咨询服务；（五）承接其母公司和关联公司的服务外包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

	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通讯方式	北京市朝阳区正大中心北塔34层

（二）北京朗和

北京朗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其管理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披露在本基金中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北京朗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3MA020DMC2E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南法信镇南法信大街118号天博中心C座8层10室
注册资本	3000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	2021-02-18 至 2051-02-17
主要股东	北京首程基石投资有限公司（100%持股）
法定代表人	蔡子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项目除外】。（“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通讯方式	北京市朝阳区正大中心北塔34层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相关情况：

（一）首源投资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孟子扬	男	董事、总经理	中国	中国	否
赵维旭	男	财务负责人	中国	中国	否

（二）北京朗和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刘权锋	男	执行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蔡子祥	男	总经理	中国	中国	否
孟子扬	男	监事	中国	中国	否
张富楠	男	财务负责人	中国	中国	否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关系

首源投资的董事、总经理孟子扬先生，同时在北京朗和担任监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业务办法（试行）》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首源投资、北京朗和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但首源投资（及其实际控制人首程控股有限公司）与北京朗和所管理的本次参与减持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四、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基金中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该基金已发行基金份额 10%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基金中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该基金已发行基金份额 10%的情形。

第三节 持有基金份额目的

一、 本次基金份额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资产配置需求和相关投资决策，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部分中金普洛斯REIT基金份额。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持有基金份额的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进一步处置和调整其在本基金中拥有的权益基金份额。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 权益变动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基金基金份额。

二、 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中金普洛斯REIT 的份额情况见下表：

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数量（份）	比例	数量（份）	比例
北京首源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	7.74%	150,000,000	7.74%
北京朗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6,104,666	3.41%	43,727,500	2.25%
合计	216,104,666	11.15%	193,727,500	9.99%

三、 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北京朗和管理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在2025年8月1日-2026年2月11日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中金普洛斯REIT 22,377,166 份，占本基金总份额的1.1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再是持有中金普洛斯REIT基金份额10%以上的基金份额持有人。

四、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基金份额权利限制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基金中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基金基金份额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买卖本基金，具体情况如下：

日期	买卖方向	买卖方式	价格区间（元/份）	成交数量（份）
2025/8/1 – 2025/8/31	卖出	集中竞价	3.520-3.644	250,400
2025/10/1 – 2025/10/31	卖出	集中竞价	3.380-3.498	10,120,379
2025/11/1 – 2025/11/30	卖出	集中竞价	3.295-3.384	1,122,200
2025/12/1 – 2025/12/31	卖出	集中竞价	3.195-3.319	2,846,646
2026/1/1 – 2026/1/31	卖出	集中竞价	3.242-3.417	7,847,541
2026/2/1 – 2026/2/11	卖出	集中竞价	3.340-3.394	190,000

除前述情况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以其他方式买卖本基金的情形。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情况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原件；
- 4、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材料。

二、 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全文和上述备查文件置于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地址。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北京首源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李书",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日期：2026年2月11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北京朗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薛子辉

日期：2026年2月11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本基金名称	中金普洛斯仓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所在地	上海市
基金简称	中金普洛斯REIT	基金代码	50805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北京首源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北京朗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首源投资：北京市石景山区 北京朗和：北京市顺义区
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本基金第一大基金份额持有人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本基金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数量及占基金份额比例	持有基金份额数量：216,104,666份 持有基金份额占比：11.15%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基金份额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减少 22,377,166 份 变动比例：减少 1.16% 持有基金份额数量：193,727,500 份 持有基金份额占比：9.99%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基金	是 ☒ 否 ☐